

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
第二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3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部门收入决算总表	4
三、部门支出决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0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2
四、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3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4

七、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4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	----

第一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2) 审理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依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3) 审判由嘉荫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6) 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7) 在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办理司法救助和国际司法协助事项。

(8) 负责本院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及管理。

(9) 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一) 机构设置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嘉荫县人民法院本部门设

政工科、办公室、纪检组、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乌拉嘎法庭、乌云法庭 12 个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二）人员情况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总编制人数 49 人，在职实有人数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47 人、参公编制 0 人；其中政工科 2 人、办公室 3 人、纪检组 1 人、立案庭 4 人、刑事审判庭 3 人、民事审判一庭 5 人、民事审判二庭 2 人、行政审判庭 1 人、审判监督庭 1 人、执行局 7 人、法警队 12 人、乌云法庭 3 人、乌拉嘎法庭 3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3 人。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018 年度部门全部公开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财决 01 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4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143.7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200.3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8.1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7.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4.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5.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44.32	本年支出合计	50	1,339.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9.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44.07
	26			53	
总计	27	1,383.89	总计	54	1,38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决 03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4.32	1,143.98					200.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7.97	959.54					188.43
20405	法院	1,147.97	959.54					188.43
2040501	行政运行	721.31	546.61					174.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6.67	412.93					1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0	95.63					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40	95.63					2.7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6.53	95.63					0.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						1.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72	43.48					4.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2	43.48					4.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56	34.32					4.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6	9.16					
213	农林水支出	4.73						4.73
21305	扶贫	4.73						4.7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73						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0	45.32					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0	45.32					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0	45.32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财决 04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9.82	913.15	426.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3.76	717.09	426.67			
20405	法院	1,143.76	717.09	426.67			
2040501	行政运行	717.09	717.0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6.67		42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2	98.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12	98.1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6.25	9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	1.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72	47.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2	47.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56	38.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6	9.16				
213	农林水支出	4.73	4.73				
21305	扶贫	4.73	4.7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73	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0	4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0	4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0	4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决 01-1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金预

	次			次		预算财政 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954.78	954.78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5.35	95.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3.48	43.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5.32	45.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143.98	本年支出合计	49	1,138.94	1,138.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5.04	5.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143.98	总计	54	1,143.98	1,143.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38.94	726.01	412.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4.78	541.85	412.93
20405	法院	954.78	541.85	412.93
2040501	行政运行	541.85	541.8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2.93		41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5	95.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5	95.3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35	95.3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48	4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48	43.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2	34.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6	9.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2	45.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2	45.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2	4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3.37	30201	办公费	4.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5.3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9	30208	取暖费	4.3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3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42	30216	培训费	1.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5.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9.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人员经费合计		637.13	公用经费合计					8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CS05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预算代码：645001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24	5.13	44.11	4.11	40.00	2.00	49.24	5.13	44.11	4.11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财决 09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嘉荫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本年收入 1344.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43.98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00.3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9.57 万元。本年支出 133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3.15 万元，项目支出 426.67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4.07 万元。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355.28 万元，本年支出 1355.52 万元，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7 年度相比，减少 26.66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两庭建设支出较多，且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总收入为 1344.3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011.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32.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执行力度加大，地方财政拨款增加；本单位 2018 年度总支出 1339.8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011.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27.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地方财政实拨支出，2018 年度临时申请追加拨款办公楼维修工程款 149.64 万元。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3.98 万元，年初

预算数为 1011.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32.0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8.9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7.04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954.78 万元，占比为 8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5 万元，占比为 8.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48 万元，占比为 3.8%；住房保障支出 45.32 万元，占比为 4%。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执行力度加大。地方财政拨款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6.0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515.74 万元, 占比为 71.04%;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88.88 万元, 占比为 12.24%。

1、工资福利支出 515.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3.37 万元、津贴补贴 185.38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51.4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88.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27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20 万元、电费 3.46 万元、邮电费 1.25 万元；取暖费 4.32 万元；差旅费 4.24 万元；维修（护）费 0.85 万元；培训费 1.30 万元；劳务费 0.60 万元；工会经费 5.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万元；其它交通费用 19.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持 5.20 万元。

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以下简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51.2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13 万元,原因为院长因公出国考察。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 5.13 万元,超出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4.11 万元,超出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与上年相同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018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51.24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3.2 万元,原因为缩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5.13 万元,增加 5.13 万元,原因为院长因公出国考察；公务用车购置费 4.1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4.11 万元,原因为 2017 年度没有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4.44 万元,原因为我院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编制管理、购置审批和车辆报废更换审批程序,建立健全禁止公车私用制度,推进公务用车公务卡加油和定点保险维修,切实降低运行成本,切实落实了压缩“三公经费”的目的；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0 个团组,人数 1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5.1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量 4 台,与上年相比增加 4 台；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台,与上年相比增加

4 台；无公务接待费。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嘉荫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88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45.04 万元，降低 62%。办公费 4.27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3.46 万元，邮电费 1.25 万元，取暖费 4.3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差旅费 4.2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85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1.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6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5.16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8.8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方面经费，机关运行经费降低。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4 万，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9.6 万元支付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4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房屋 6154.37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742 平方米，业务用房 4866.37 平方米，其他用房 546 平方米。共有车辆 12 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台，一般公务用车 0 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2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台、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其中：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其他资产 1181 个，价值 579.05 万元。

七、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1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总额的 13%。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 1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148.18 万元。执行数合计 14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绩效自我评价平均得分 95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履行政府采购手续，遵循政府采购需求的原则。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中的各项收入=支出项目目录入表中与收入相对应的各项支出合计。

2、经费拨款：指财政部门核拨给行政事业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3、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指行政事业性收费按规定缴入国库后，由财政部门核拨给行政事业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4、其他非税收入：指除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财政专户资金、政府性基金以外的其他非税收入，包括捐赠收入等。

二、支出类

1、支出中涉及的经济科目

（1）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包括基本工资、普调工资、各项津贴补贴、奖金等）、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包括五个子类别：工资及奖金支出、养老保险支出、医疗保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和住房公积金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六个子类别：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单位运转支出、网络运维支出、离退休公用支出和职工体检费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六个子类别：离退休费支出、抚恤金支出、生活补助支出、医疗费补助支出、助学金支出和其他补助支出。

2、支出中涉及的功能科目

（1）公共安全支出

①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三项产生的费用，“三公”为以上三项支出项目的

简称。

4、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维持单位正常运转所需要支出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预算绩效类

1、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2、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3、绩效评价：组织依照预先确定的标准和一定的评价程序，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按照评价的内容和标准对评价对象的工作能力、工作业绩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考核和评价。